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5-A320-15

修正案号: 39-4980

一. 标题: 检查内侧襟翼耳轴和滑动盖板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在生产中进行过空客26495改装或在使用中执行过空客服务通告(SB)A320-27-1117的按所有型别合格审定的、所有系列号的A318、A319、A320和A321飞机。

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DGAC AD No F-2005-139 (颁发日期 2005 年 8 月 3 日);
- 2. Airbus SB A320-57-1133 或批准的后续版本。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有营运人报告发生过内侧襟翼耳轴(trunnion)磨损的情况,该磨损是因为在襟翼工作中,滑动盖板钩(sliding panel hook)的移动可能移出耳轴保护区域。

与在2号滑轨(track2)处的驱动失效或与在1号滑轨(track1)处硬卡阻相关的内侧襟翼耳轴磨损可能导致失去襟翼控制,自由移动的襟翼可能与机翼分离,随之可能导致尾翼面的损伤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必须完成下述工作:

a. 在飞机出厂后4000飞行小时内或在执行服务通告A320-27-1117后4000飞行小时内或在2005年8月13日起的600飞行小时内(以后到为准),根据本指令参考文件2,检查内侧襟翼耳轴和滑动盖板,如有必要,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。

b. 根据本指令参考文件2中定义的间隔,对每一检查过的襟翼,重复进行a中所述检查。

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5年8月2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5年8月25日

七. 联系人: 曾海军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8-85703640